

## 路加福音研讀

### 第四十七課

## 我們是一家人

(路加福音八:19-21, 二:41-52; 約翰二:1-11)

### 路加福音 二:41-52

- v.41 每年到逾越節，他父母就上耶路撒冷去。
- v.42 當他十二歲的時候，他們按著節期的規矩上去。
- v.43 守滿了節期，他們回去，孩童耶穌仍舊在耶路撒冷。他的父母並不知道
- v.44 以為他在同行的人中間，走了一天的路程，就在親族和熟識的人中找他
- v.45 既找不著，就回耶路撒冷去找他。
- v.46 過了三天，就遇見他在殿裏，坐在教師中間，一面聽，一面問。
- v.47 凡聽見他的，都希奇他的聰明和他的應對。
- v.48 他父母看見就很希奇。他母親對他說：「我兒！為甚麼向我們這樣行呢？看哪，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！」
- v.49 耶穌說：「為甚麼找我呢？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？」
- v.50 他所說的這話，他們不明白。
- v.51 他就同他們下去，回到拿撒勒，並且順從他們。他母親把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裏。
- v.52 耶穌的智慧和身量，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，都一齊增長。

## 約翰福音二:1-11

- v.1 第三日，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親的筵席，耶穌的母親在那裏。
- v.2 耶穌和他的門徒也被請去赴席。
- v.3 酒用盡了，耶穌的母親對他說：「他們沒有酒了。」
- v.4 耶穌說：「母親，我與你有甚麼相干？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」
- v.5 他母親對用人說：「他告訴你們甚麼，你們就做甚麼。」
- v.6 照猶太人潔淨的規矩，有六口石缸擺在那裏，每口可以盛兩三桶水。
- v.7 耶穌對用人說：「把缸倒滿了水。」他們就倒滿了，直到缸口。
- v.8 耶穌又說：「現在可以舀出來，送給管筵席的。」他們就送了去。
- v.9 管筵席的嘗了那水變的酒，並不知道是哪裏來的，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。管筵席的便叫新郎來，
- v.10 對他說：「人都是先擺上好酒，等客喝足了，才擺上次的，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！」
- v.11 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，顯出他的榮耀來；他的門徒就信他了。

## 路加福音八: 19-21

- v.19 耶穌的母親和他弟兄來了，因為人多，不得到他跟前。
- v.20 有人告訴他說：「你母親和你弟兄站在外邊，要見你。」
- v.21 耶穌回答說：「聽了神之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親，我的弟兄了。」

**引言:**

路加福音八:19-21是一段非常古怪的經文。當耶穌講道時，祂的母親和兄弟來找祂。因為人多，不得到祂跟前，有人轉告耶穌說：「你母親和兄弟在外面要見你。」耶穌就說：「聽了神的道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親，我的兄弟了！」試想，當我正講道，我姊姊來教會找我，有人轉告我說：「你姊姊來找你。」我說：「誰是我姊姊，凡聽我講道而又遵行的就是我的姊姊了！」你以為我家姐聽到這番話，會有何感受呢？

事實上，每當福音書提到耶穌與母親的關係時，耶穌都有些怪招出現，令人感到莫明其妙。其中有三件事值得我們細心思想：

- 1) 耶穌十二歲時，祂父母帶祂到耶路撒冷。當他們要返回鄉下拿撒勒的時候，父母才發覺孩子耶穌並沒有和他們在一起，他們很驚慌，連忙返回耶路撒冷找祂。差不多經過三天的時間，他們才在耶路撒冷的聖殿找到祂。母親見到兒子，便說：「我兒，為什麼向我們這樣行呢？看哪！祢父親和我傷心來找祢！」耶穌却這樣回答母親：「為什麼找我呢！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？」

如果我們用我們現在的話說：母親的語氣是這樣的：「阿仔，你攞乜鬼？你玩失蹤？為什麼這樣玩？你看看祢阿爸和我多傷心來找祢！」

我們一定以為耶穌會立即道歉，但祂却說：「為什麼找我？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？」好像一點尊重和體諒也沒有，非常奇怪。

- 2) 第二件事是記載在約翰福音二章耶穌以水變酒這一段經文。耶穌與母親及門徒參加迦拿的一個婚宴。酒用完了，耶穌的母親對祂說：「他們沒有酒了！」耶穌竟然這樣回答：「女人，我與你有什麼相干，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」這又是另一件令人摸不著頭腦的事！

3) 第三件事便是這段經文了，同樣是非常奇怪。

還記得我提到鯨魚的比喻，有兩個世界，人的世界與鯨魚的世界截然不同。如果用鯨魚的世界眼光去了解人的世界，真是不知所，莫明其妙！同樣，耶穌是活在兩個不同的世界中：神的世界與人的世界，如果我們要明白耶穌所講的，我們首先要分別他是從人的世界抑或從神的世界看這事！

### (一) 耶穌失蹤了——天上的耶穌: (二:41-52)

v.41 每年到逾越節，他父母就上耶路撒冷去。

v.42 當他十二歲的時候，他們按著節期的規矩上去。

v.43 守滿了節期，他們回去，孩童耶穌仍舊在耶路撒冷。他的父母並不知道

v.44 以為他在同行的人中間，走了一天的路程，就在親族和熟識的人中找他

v.45 既找不著，就回耶路撒冷去找他。

v.46 過了三天，就遇見他在殿裏，坐在教師中間，一面聽，一面問。

v.47 凡聽見他的，都希奇他的聰明和他的應對。

v.48 他父母看見就很希奇。他母親對他說：「我兒！為甚麼向我們這樣行呢？看哪，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！」

v.49 耶穌說：「為甚麼找我呢？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？」

v.50 他所說的這話，他們不明白。

v.51 他就同他們下去，回到拿撒勒，並且順從他們。他母親把這一

切的事都存在心裏。

v.52 耶穌的智慧和身量，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，都一齊增長。

### 1) 正如上述，這段聖經似乎非常古怪。

首先，我們要問：為什麼耶穌失蹤這麼久，祂父母還沒有察覺。祂不見了三天，整整三天，試問如果你的子女沒有回家，失蹤了三天，你的心情如何呢？為什麼耶穌會「玩失蹤」？我們若要了解，我們就要明白這經文的背景。

猶太人到了12歲，祂按律法之規矩便要在五旬節，或逾越節，或住棚節往耶路撒冷聖殿去朝拜。正因如此，當耶穌十二歲那年，父母便和祂一同往耶路撒冷去，由拿撒勒到耶路撒冷共18英哩，是有一段距離。按猶太人的習俗，通常婦女先行，男人在後，因為男人行得快，約在黃昏前他們便一齊到家中，約瑟以為耶穌是跟媽媽，而馬利亞又以為耶穌是跟約瑟，那時又沒有手機，走了一日路程，回到家裏，才發覺耶穌沒有隨他們，所以到了翌日一早；他們又走了一日路程，才來到耶路撒冷，所以是隔了三天才在聖殿找到祂。

### 2) 究竟耶穌在這三天中作什麼呢？二:43告訴我們：

v.43 守滿了節期，他們回去，孩童耶穌仍舊在耶路撒冷。他的父母並不知道。

「**耶穌仍舊在耶路撒冷**」 「**在**」一字，希臘文是 hupomeno, 可解作「住，留，在」。聖經又是這樣形容：「過了三天，就遇見祂在殿裏，坐在教師中間，一面聽，一面問，凡聽見祂的都驚奇祂的聰明和應

對。」

更奇怪的，當父母見到祂，母親就對祂說：「我兒，為什麼向我們這樣行呢？看哪，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祢！」耶穌却回答說：「為什麼找我呢？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？」祂說話，他們不明白。

- 3) 為什麼耶穌如此大逆不道，用這樣的口吻和言語來回答母親呢？唯一的解釋是：耶穌是在**二個不同的世界**裏，有**二個不同的身份**。祂一方面是在地上，有父母，有限制，但另一方面，祂又是神的兒子，屬神的世界。

究竟耶穌所說：「**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**」是什麼意思呢？

- ❖ 「**應當**」一字是 dei, 中文可譯作「**一定要**」(must)，這是神世界的規矩與使命，為子的當以父的事為念。
- ❖ 什麼是「**我父的事為念**」。原文是「在我父裏」，並沒有「事」這個意思或字的出現，是譯者自己加上去的，如果我們直譯這一句，應說是這樣的：「豈不知我『要在我』父的家裏？」所謂**父的家**，當然是**指聖殿**，聖殿就是神的家，神的住處。耶穌有二個父，一個是天上的父，一個是地上的父約瑟，祂有二個家，一個是在拿撒勒的家，一個是天上的家，而聖殿是象徵神的家。

換言之，耶穌是從天上來到地上，告訴我們天國的事，也拯救我們進入天國，但我們却把耶穌只看為地上的耶穌，於是他們就無法明白耶穌所說的。

Philip Yancey說得好，此類經文，或是神蹟，都是天國的剪影（Snapshots of the heaven）啟示我們知道有關天國事宜。但為了我們，祂甘心成為人的樣式，為我們成了貧窮，以致我們可以富足。

所以在v.51說：「他就同他們下去，回到拿撒勒，並且順從他們。」耶穌回到地上的家，祂就順從他們。v.51是指地上的耶穌，這與v.41-50的一段天上的耶穌有如此大的差別。

## **(二) 女人，你與我何干？——地上的耶穌：（約二1-11）**

v.1 第三日，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親的筵席，耶穌的母親在那裏。

v.2 耶穌和他的門徒也被請去赴席。

v.3 酒用盡了，耶穌的母親對他說：「他們沒有酒了。」

v.4 耶穌說：「母親，我與你有甚麼相干？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」

v.5 他母親對用人說：「他告訴你們甚麼，你們就做甚麼。」

v.6 照猶太人潔淨的規矩，有六口石缸擺在那裏，每口可以盛兩三桶水。

v.7 耶穌對用人說：「把缸倒滿了水。」他們就倒滿了，直到缸口。

v.8 耶穌又說：「現在可以舀出來，送給管筵席的。」他們就送了

去。

v.9 管筵席的嘗了那水變的酒，並不知道是哪裏來的，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。管筵席的便叫新郎來，

v.10 對他說：「人都是先擺上好酒，等客喝足了，才擺上次的，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！」

v.11 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，顯出他的榮耀來；他的門徒就信他了。

- 1) 約翰福音二:1-11是記載耶穌在世上所行的第一個神蹟，也是一段非常古怪的經文。在迦拿有人結婚。耶穌，祂的母親及其他門徒也被邀請赴婚宴。怎料，酒用盡了，對猶太人來說，這是「大件事」，是主人家一件醜事。於是耶穌的母親就對祂說：「他們沒有酒了！」這是一個很普通的告示，母親是希望耶穌想想辦法，解決主人家這問題，怎料，耶穌竟然對母親說：

**「女人，我與你有什麼相干？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」**

表面來看，耶穌這回答實在有點不恭不敬，怎麼稱呼自己的母親為女人？更奇怪的事，祂既說自己的時候還沒有到，但不消一刻，轉頭就行了一個水變酒的神蹟，叫問題得以解決，怎麼說「時候還沒有到」呢？雖然有人解釋「女人」一字 gune 並非無禮，而是一個尊敬的稱號，尤如英文的 lady, 但始終這都是一個問題。

若要明白這段聖經，我們要了解猶太人的習俗，當猶太人飲宴，席間是分隔男女，男有男的房間，女有女的房間，就好像

「哭牆」一樣，男在一邊，女在一邊，中間有隔著，河水不犯井水。

這是猶太人的習俗律例，馬利亞不是不知道，何竟她還是跑到女人禁地，向耶穌提出這問題呢？難道她不怕犯了這禁忌嗎？

2) 我們要明白，猶太人是期望彌賽亞的降臨，他們相信當彌賽亞來臨的時候，舊的會過去，新的會出現，正如保羅說：「若有人在基督裏（彌賽亞裏），這就是新的創造。」（新人應譯作新的創造），在這個新的紀元，不再分男女。男女分開是舊的時代，現在耶穌來了，新的紀元開始了。作為耶穌的母親，她清楚耶穌就那位要來的彌賽亞，啟開了新的紀元，我們也不再被這些禁忌控制著，對馬利亞來說，只有天上的耶穌，沒有地上的耶穌。

3) 但耶穌却對她說：「女人，我與你有何相干，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」我們特別要留意耶穌所說的二大點：

- ❖ 「女人」這個詞，是要提醒母親說這是「女人禁地」，現在時候還沒有到，現在不是完全新的時候，因為耶穌仍是在地上，祂仍是地上的耶穌。
- ❖ 「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」——耶穌所說的時候，有二個意思，一是指祂還沒有受死，二是祂還未再來，啟開新天新地，現在是already-but-not-yet的時期，既是新，亦是舊，但在這期間，男女仍是有別。

4) 那麼，我們會問：「為什麼耶穌其後又以水變酒呢？」聖經稱這是第一個神蹟，「神蹟」的希臘文是 seimeon (sign), 其意是標記，指示，而不是指「超自然的元素」。換言之，這神蹟是天國的剪影，又是表明舊的要過去，新的會來臨，水是代表舊的潔淨之禮，如今被新約取代了，因著耶穌的死，啟開了一個新的紀元，但却是一個 already-but-not-yet 的時代，我們有天國子民的身份，但仍在地上，仍有男女之別。但耶穌却給我們一個盼望：就是在這個時代，我們仍可在地若天。

### (三) 我的母親與兄弟 —— 在地若天的耶穌: (八:19-21)

1) 首先，我們看看今天的經文：

v.19 耶穌的母親和他弟兄來了，因為人多，不得到他跟前。

v.20 有人告訴他說：「你母親和你弟兄站在外邊，要見你。」

v.21 耶穌回答說：「聽了神之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親，我的弟兄了。」

驟然看來，耶穌好像沒有多大人情味。母親與兄弟來找你，托人通告一聲，就是忙也可以有禮貌地說：「請稍等一刻！」怎麼會說這樣不大近人情的話呢？

2) 正如上述，耶穌有天上的耶穌，也有地上的耶穌，地上的耶穌是有人的樣式，有人際的關係，父母，兄弟姊妹。一般傳說，父親約瑟早逝，所以耶穌要等到30歲時才出來傳道，因為祂要履行兒

子與哥哥的責任。作為一個地上的耶穌，祂是有人的限制，祂會口渴，肚餓，病楚，甚至死亡。

但我們不要忘記，耶穌也是天上的耶穌，是神的兒子，祂來到地上，為我們的死在十字架上，救贖我們，因信稱義，成為天國的子民，所以我們雖在世上，但却又是天國的子民。雖然有聖靈在我們心裏，但如今我們還面對鏡子，看不清楚，到主再來時才看得清清楚楚。

- 3) 什麼是在地若天？我們活在這個already-but-not-yet的時代，既是屬地，也是屬天，我們雖文化不同，性別不同，學識不同，但我們同有一位天父，所以我們是一家人，是弟兄姊妹，是肢體，所以耶穌說：「凡聽見神的道又遵行的人，就是我的母親和兄弟了。」什麼是神的道？就是神的話，是神的旨意，馬太12:50「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。」

「旨意」一字是單數的，而且前面又有一個 definite article (the will), 這是指福音，如果我們信了主，便是一家人了，便是在地若天了！這是一幅多美麗的圖畫！

## 默想

- 1) 從這三段經文看來，你認識耶穌有多少？
- 2) 我們現在是活在一個怎麼樣的時刻？

3) 在地若天是什麼意思？這對我們在世上的生活有何影響？